

证券代码：836207

证券简称：骏地设计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上海骏地建筑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情况，公司对 201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包括房屋租赁及劳务采购等关联交易。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5,843,720.40 元，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型及内容	交易对方	关联交易金额（元）
1	办公场地租赁	上海骏捷投资有限公司	2,143,200.00
2	办公场地租赁	上海骏巧投资有限公司	700,520.40
3	劳务采购	Kritzinger+Rao	3,000,000.00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上海骏捷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黎晓明、柴之清控制的企业；上海骏巧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黎晓明、柴

之清控制的企业；Kritzinger+Rao 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骏攸建筑方案咨询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董事黎晓明、柴之清、郑士寿因与此事项存在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因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3 名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上海骏捷投资有限公司	闵行区浦申路 1888 号 301 室	有限责任公司	郑士寿
上海骏巧投资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康桥镇康士路 25 号 117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黎晓明
Kritzinger+Rao	3640 Barry Avenue Los Angeles, CA	境外（美国）公司	Rao Srinivas Mangu Venkata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房屋租赁

1、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上海骏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承租上海骏捷投资有限公司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浦申路 1888 号 301-305 室房屋，作为经营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178,600 元/月。

2、公司子公司深圳市骏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承租上海骏巧投资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登良路 23 号汉京大厦 9A、9B 房屋，作为经营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 201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租金为 58,376.70 元/月。

（二）劳务采购

在预计的 201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具体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是公允的，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开展各类业务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骏地建筑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骏地建筑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骏地设计、骏地装饰房屋租赁合同；

（四）深圳骏地房屋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上海骏地建筑设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6日